

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凯迪生态 编号：2016-57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或“公司”）于2016年6月3日以传真、亲自送达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16年6月8日在凯迪大厦708会议室召开。

3、出席本次董事会的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林芝女士主持召开，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成立“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凯迪生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在山西运城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子公司名称暂定为“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凯迪生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的为准）。由该子公司结合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地区（运城地区为中心）现有资源和投资环境，拟开发生物质发

电项目、风电项目，注册资本为 3 亿元，由公司全额出资，100%控股。公司出资金额未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此事项不需要单独进行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嘉兴凯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详见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8 日